

证券代码：002547

证券简称：春兴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3-025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春兴精工”）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取消原定于2023年4月24日（星期一）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取消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

- 取消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：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- 取消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- 取消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、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3年4月24日（星期一）15: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4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4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取消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：2023年4月17日（星期一）

5、取消的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名称：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二、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

对于本次以资抵债涉及的资产之一威马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威马控股”）部分股权，公司董事会关注到，截至目前，威马控股仍在继续推进借壳上市事宜。考虑到威马控股能否如期上市，仍具有不确定性，出于切实保护公司自身及中小股东利益，经公司慎重考虑，公司董事会决定中止原以资抵债方案。经与控股股东及债务人协商，原以资抵债方案中，拟用于以资抵债的相关资产，以及原以资抵债方案中拟抵押给上市公司的相关资产，包括威马控股合计3.27%股权及上海房产，将全部抵押给上市公司，作为控股股东及债务人欠款的增信措施。

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取消原定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本次取消股东大会事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